

《儿童轻功能饮品》

编制说明

团标制定工作组

二〇二五年九月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 2025 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要点，大力推动实施标准化战略，持续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加强标准体系建设，提升引领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以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相关规定，中国商品学会决定立项并联合武汉自然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共同制定《儿童轻功能饮品》团体标准。于 2025 年 7 月 2 日，中国商品学会发布了《儿童轻功能饮品》团体标准立项通知，正式立项。

（二）编制背景及目的

随着儿童健康消费需求的持续升级，儿童饮品市场呈现出显著的功能化发展趋势。当前市场上涌现的儿童轻功能饮品，通过添加益生菌、膳食纤维、维生素等功能性成分，旨在为儿童提供温和的生理调节支持。然而，由于“轻功能”概念缺乏明确界定，行业存在成分滥用、功能宣称模糊、安全风险把控不足等问题。在此背景下，制定《儿童轻功能饮品》团体标准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立项目的

轻功能特指针对 3-14 岁儿童群体，通过科学配比添加功能性成分，以实现温和调节生理功能为目标，同时严格遵循无添加剂等健康标准的饮品特性。其核心在于“适度干预”，即在保障儿童健康的前提下，避免因过量摄入功能性成分或刺激性物质对儿童发育造成潜在风险。发布实施《儿童轻功能饮品》团体标准具有以下目的：

1、规范市场秩序，遏制行业乱象

当前儿童轻功能饮品市场存在严重的同质化竞争和概念炒作现象。部分企业为追求商业利益，违规添加咖啡因、人工合成色素等不

适宜儿童的成分或夸大功能宣称，误导消费者。通过制定团体标准，明确轻功能饮品的成分范围、使用限量及功能宣称规范，可有效打击虚假宣传，净化市场环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2、保障儿童健康，降低安全风险

儿童处于生长发育关键期，其消化系统、代谢系统尚未完全成熟，对功能性成分的耐受性较低。现有研究表明，过量摄入咖啡因可能导致儿童心悸、失眠，而人工合成添加剂可能引发过敏反应或长期健康隐患。本标准将通过严格限制成分种类和用量，建立微生物、重金属等安全指标，从源头把控产品质量，降低儿童饮用风险。

3、引导产业升级，促进创新发展

标准的制定将为企业明确研发导向，推动行业从“粗放式添加”向“精准化配方”转型。例如，鼓励企业开发分年龄段产品，针对不同阶段儿童的营养需求设计差异化配方；支持采用天然原料替代人工合成成分，提升产品附加值。同时，标准将推动产学研合作，加速功能性成分的基础研究和应用转化，促进行业技术创新。

二、项目意义

1、社会意义：守护儿童健康成长

儿童的健康成长关系到千家万户的幸福。儿童“的生理特点使其易因饮食不当导致内热积聚，而现有饮品无法满足清火需求，家长对传统产品“偏寒凉”“含添加剂”的担忧普遍存在。制定《儿童轻功能饮品》团体标准，可从以下方面体现社会价值：

建立安全防线：通过严格规定原料来源（如柚子汁、金银花）、生产工艺（如筛分混合系统专利技术）及安全指标（如微生物限量、食品添加剂检测要求），从源头控制产品风险，减少因饮品质量问题引发的儿童健康隐患。

缓解家长焦虑：标准中“无添加”“天然成分”等要求与家长的消费需求高度契合，明确的功能宣称和透明的成分标注，可有效缓解家长对儿童饮品安全性的焦虑，提升家庭消费信心。

引导健康饮食观念：标准对产品定位和规格的规范，有助于培养儿童科学的饮用量和饮食习惯，避免过度饮用或摄入不健康成分，从饮品消费端助力儿童健康管理。

2、经济意义：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儿童饮品市场是大健康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据相关市场调研数据显示，我国儿童食品饮料市场规模已突破千亿元，且年均增长率保持在10%以上。本标准的制定将从以下维度释放经济价值：

拓展细分市场空间：目前儿童功能饮品市场尚处于培育阶段，缺乏标准导致消费者对产品信任度不足。通过标准化明确产品功能与质量，可激活家长对“专业儿童轻功能饮品”的消费需求，推动该细分市场从“无序竞争”向“有序发展”转变，预计可带动相关产业规模年增长20%以上。

提升企业竞争力：通过技术的进步正向提升产品品质，将成为企业产品差异化竞争的核心优势。参与标准编制的企业可凭借技术领先性占据市场先机，形成“标准+专利+产业”的良性循环。

促进产业链协同发展：标准对原料采购、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的全链条规定，将推动上游农产品种植、中游食品加工、下游物流零售等环节的协同升级，提升整个产业链的效率与附加值。

3、技术意义：构建标准化体系

儿童轻功能饮品的开发涉及食品科学、营养学等多学科交叉，本标准的制定将为技术创新提供系统化支撑：

整合技术成果：“金银花有效成分提取”“复合果汁风味调配”“无

添加保鲜技术”等专利与非专利技术纳入标准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规范，避免企业重复研发，降低行业技术创新成本。

推动技术迭代：以及对“新技术、新工艺、新原料”的包容性条款，将引导企业持续优化生产技术，如探索更高效的天然抑菌方法、开发更精准的功能成分配比，推动行业技术向“绿色、高效、功能化”方向迭代。

建立技术评价体系：通过明确产品试验方法和性能要求，为行业建立客观的技术评价基准，便于企业、科研机构及监管部门对技术创新成果进行科学评估，加速优质技术的产业化进程。

（三）编制过程

1、项目立项阶段

目前，通用标准针对性不足，GB/T 31121-2014《果蔬汁类及其饮料》虽为当前产品的通用执行标准，但该标准未对“儿童饮品”的功能定位、原料安全性、剂量控制等作出特殊规定。功能饮料标准适用范围不符，GB 15266-2009《运动饮料》等成人功能饮料标准，其功能成分和剂量要求不适合儿童生理特点，直接套用可能导致安全风险。武汉金豆芽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无添加剂”，与成人功能饮料的配方逻辑存在本质差异。《儿童轻功能饮品》团体标准的制定将结合武汉金豆芽食品有限公司的儿童轻功能饮品，对儿童轻功能饮品的加工、管理等方面进行深入考察，对儿童轻功能饮品提出规范化的要求。

《儿童轻功能饮品》团体标准的制定，是应对市场需求、保障儿童健康、促进行业发展的必要举措。通过明确“轻功能”的定义和技术要求，本标准将规范市场秩序、降低安全风险、引导产业升级，为

儿童提供科学、安全、健康的饮品选择。同时，标准的实施将填补国内相关领域的标准空白，提升我国在国际儿童饮品市场的话语权，为健康中国建设贡献力量。

武汉自然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商品学会提交了《儿童轻功能饮品》团体标准的制订申请，并于 2025 年 7 月 2 日正式立项。

2、理论研究阶段

标准起草组成立伊始就儿童轻功能饮品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同时广泛搜集相关标准和国内外技术资料，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分析、资料查证工作，确定了标准的制定原则，结合现有产品实际应用经验，为标准的起草奠定了基础。

标准起草组进一步研究儿童轻功能饮品的主要特点，明确了要求和指标，为标准的具体起草指明方向。

3、标准起草阶段

在理论研究基础上，起草组在标准编制过程中充分借鉴已有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成果，经过数次修改，形成了《儿童轻功能饮品》标准草案稿。

4、标准征求意见阶段

于 2025 年 9 月开始征求意见。

（四）主要起草单位及起草人所做的工作

主要起草单位：武汉自然萃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的专家成立了规范起草小组，开展标准的编制工作。经工作组的不懈努力，在 2025 年 9 月，完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的编写工作。

2、广泛收集相关资料。

在广泛调研、查阅和研究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基础之上，形成本标准征求意见稿。本标准的制定引用的标准如下：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4789.2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商业无菌检验

GB 5009.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果糖、葡萄糖、蔗糖、麦芽糖、乳糖的测定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 5009.2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

GB 5009.3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合成着色剂的测定

GB 5009.8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抗坏血酸的测定

GB 5009.23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 pH 值的测定

GB 710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T 12143 饮料通用分析方法

GB 1488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标准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

GB/T 31121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第 70 号《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

管理办法》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一）标准制定原则

本标准依据相关行业标准，标准编制遵循“前瞻性、实用性、统一性、规范性”的原则，注重标准的可操作性，严格按照 GB/T 1.1 最新版本的要求进行编写。

（二）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征求意见稿包括 7 个部分，主要内容如下：

1、范围

介绍本文件的主要内容以及本文件所适用的领域。

2、规范性引用文件

列出了本文件引用的标准文件。

3、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技术要求

对原辅料要求、感官要求、理化指标、污染物限量、微生物限量、食品添加剂、营养强化剂、农药残留限量、真菌毒素限量、净含量作出规定。

5、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

6、检验规则

规定了儿童轻功能饮品的原辅料检验、组批、抽样方法和抽样数量、出厂检验、型式检验、判定规则。

7、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规定了儿童轻功能饮品的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结合国内外的行业测试、企业内部测试项目、行业文献等进行验证。

（四）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不涉及。

（五）预期达到的效益（经济、效益、生态等），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的情况

有利于规范儿童轻功能饮品的质量水平，确立统一要求，便于相关部门的监督检验。

（六）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与强制性标准协调一致。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八）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本标准为团体标准，供社会各界自愿使用。

（九）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无。

（十）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十一）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儿童轻功能饮品》起草组

2025年9月8日